

证券代码：839181

证券简称：思柏科技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根据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目前情况，为配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自身经营发展需要，更好地做好公司管理，进一步专注业务拓展，提升公司决策效率，扩大竞争优势，促进未来的长期发展。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与专业技术水平，继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经营，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行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的情形。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批，故终止挂牌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